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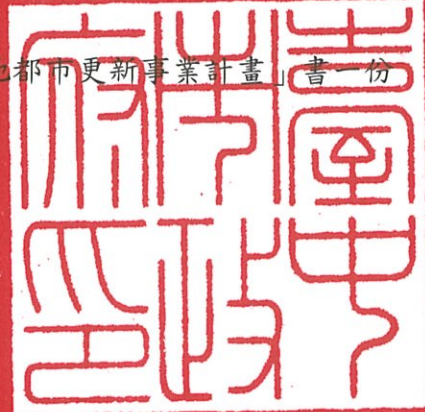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更字第1080145926號

附件：「擬定臺中市潭子區大豐段252地號等8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」書一份



主旨：核定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「擬定臺中市潭子區大豐段252地號等8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」書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一、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。

二、本府108年4月24日府授都更字第108008690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民國108年7月1日至108年7月30日止，計30日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張貼公告：本府、本府都市發展局、本市潭子區公所及潭子區大豐里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
(二)計畫書閱覽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工程科、本市潭子區公所及潭子區大豐里里辦公處。

三、受處分人對本案都市更新事業核定處分其餘內容如有不服者，因免除訴願及先行程序，請於行政處分達到或公告之次日起2個月內向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。

市長 盧秀燕